

最新防震减灾广播稿 防震减灾知识广播稿 (实用5篇)

当面临一个复杂的问题时，我们需要制定一个详细的方案来分析问题的根源，并提出解决方案。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方案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辅导员就业工作计划和方案篇一

根据团省委《关于建立共青团“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的实施方案》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扎实推进xxx青年创业创新行动，团市委决定动员全市各级团组织力量，遵循市场机制和社会公益活动的基本规则，面向应届大中专毕业生、已毕业未就业大中专毕业生、下岗失业青年和青年农民工，广泛动员和争取在各类企事业单位中建立共青团“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鼓励参与单位提供适宜的见习岗位，为青年积累工作经验、提高就业创业能力提供帮助，为用人单位选人搭建平台。

1、二级建立。团市委和县(市、区)级团委分别联系企事业单位募集岗位，建立见习基地。

2、分级授牌。提供3个以上见习岗位的企事业单位即可授牌。各级团组织原则上谁建立谁授牌，下级团委也可以向上级团委申请授牌：在一个见习周期内提供3个以上岗位，可申请县(市、区)级团委授牌；在一个见习周期内提供10个以上岗位，可申请市级团委授牌，其中在一个见习周期内提供20个以上岗位，由团市委推荐申请团省委授牌，在一个见习周期内提供30以上岗位的单位，由团省委推荐申请团中央授牌。

3、属地对接。各级见习基地由所在市、县（市、区）团委使用，接受青年咨询和报名，并负责具体对接工作。由市、县（市、区）团委根据岗位需求情况，组织推荐本地高校及本地生源大中专毕业生、已毕业未就业大中专毕业生，下岗失业青年和青年农民工参加见习，可以优先考虑有创业意向、家庭经济困难、初次就业的青年。学校团委联系建立的见习基地面向本校学生，自行运转，不再层层对接。

4、动态管理。授牌单位负责评价本级所建立的见习基地的运转情况，对未履行合同约定的见习基地予以摘牌，对工作优异的见习基地以适当方式予以表彰。原则上每年评价一次。

5、就近就便。原则上见习基地和见习人员在同一城市对接，特殊情况由企事业单位和学校或相关机构协商。

见习基地的建立应充分考虑参与企事业单位的规模、行业分布及所能覆盖的青年群体类别等要素。

（一）建立方式

- 1、发动各国有企业、金融机构、行业协会等参与创建；
- 2、发动各级青年企业家协会、青年星火带头人协会会员企业参与创建；
- 3、发动各级青联委员所在企事业单位参与创建；
- 4、发动各级“青年文明号”单位参与创建；
- 5、整合其他企业和社会资源开展创建。

（二）建立标准

- 2、具备国家法定安全生产条件；

- 5、能够为见习人员提供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一定的基本生活补助；
- 6、见习结束后，能够为见习人员出具见习鉴定；
- 7、同等条件下，可以优先录用在本单位见习的青年。

（三）建立程序

1、团市委将成立共青团“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工作项目办公室，由分管副书记牵头负责，成员由团市委青工部、青农部、学校部、宣传部和青年企业家协会有关人员组成，具体负责基地建设的指导、协调和落实工作。各县(市、区)也要成立相关工作机构。

组长□xx

副组长□xx

成员□xx

领导小组下设项目办公室，项目办公室主任由团市委副书记谢剑锋同志兼任，项目办公地点设在团市委青年企业家协会秘书处，薛亚萍同志负责日常工作。

3、见习基地按照团中央制定的统一标识挂牌（标识式样另发）。挂牌期限一般为三年，具体见习岗位每年可根据企事业单位实际进行调整，三年期满，经评价合格的可继续挂牌。

见习人员在岗工作时间的管理以企事业单位为主，由企事业单位与见习人员签订见习协议书（参考文本见附件2、3、4）。市级项目办公室对见习人员的管理进行跟踪指导。

辅导员就业工作计划和方案篇二

活动对象：就业处全体教师12级部分学生

活动时间：9月27日

活动地点：就业处接待室

活动名称：“就业政策知多少”

活动形式：讲授，小组讨论

活动目的：认清就业形势，查找影响和制约学生就业的因素，寻求破解就业难的办法，提升学生核心竞争力，推进学校特色优质发展。

活动流程：

一、就业政策知多少活动启动仪式。

二、学习时事政治，了解当前形势并共同学习了解就业焦点问题。

1、介绍我校毕业生近年来的就业情况，总体就业方向，待遇和用人单位意见。

2、简单介绍我校毕业生在江苏省就业的优势和弱势，作为我校毕业生应该如何就业或在创业中凸显自我优势。

4、此次全球金融危机对哪些专业的毕业生影响较大，应该以什么心态去面对金融危机并在就业中找准定位。

5、对于国家鼓励毕业生基层就业的政策，很多大学生对于其中的政策认识存在欠缺，要对

三、互动环节：学生提出问题请就业处老师作现场讲解。

四、活动总结：

（一）活动特色：

1、本次活动是学校职能部门就业处与基层学生面对面的交流，提高学生的就业竞争意识，并促进招生与就业工作的发展。

2、支部成员紧跟时代发展，积极学习和了解就业政策。

（二）预期效果：

通过学习交流，使成员及时加强就业教育和更新观念，同时让成员能不断完善自我，为我校创建优质学校多做贡献。

辅导员就业工作计划和方案篇三

为贯彻落实《中共xx省委办公厅xx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民族乡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意见》（赣办发[20xx]1号）文件精神，省厅于4月8日召开了少数民族乡就业援助工作座谈会，听取少数民族乡对劳动保障平台建设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的意见、建议。会后，各少数民族乡按省厅要求上报了劳动保障平台建设方案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方案。为切实做好少数民族乡就业援助工作，现提出以下援助工作方案：

20xx年扶持民族乡建立就业和社会保障基层平台，完善民族乡便民服务体系建设□20xx年-20xx年，每年安排资金对民族乡开展转移劳动力千人劳动技能培训。

省厅商省财政厅负责安排专项就业资金用于扶持少数民族乡平台建设和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省厅就业局和各设区市就业局负责少数民族乡平台建设和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培

训的业务指导和督促检查工作；少数民族乡所在县就业局负责帮助、督促、指导少数民族乡作好平台建设、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计划、安排和组织实施工作；少数民族乡负责制定实施方案、培训计划，并进行具体的组织和实施，此外应安排专人负责，及时向省厅上报工作进展情况、提出资金援助申请等。

少数民族乡要按照上报省厅的劳动保障平台建设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方案迅速组织实施。要保障平台建设配套资金、人员、场地、设施到位。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要以提高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技能、农民实用技术为目标，结合工业园区开展用工对接培训，结合一村一品开展技术培训，做好做实培训工作，让少数民族乡的农民真正得到实惠。

少数民族乡所在县就业局要帮助少数民族乡开展组织实施工作，为平台建设提供建设标准，为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提供教师、教材和必要的教学设备等。

省厅将对全省少数民族乡平台建设情况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情况开展定期和不定期的督促检查。督促检查的主要形式有：现场抽查、听取汇报、书面报告。定期督促检查为每3个月一次，不定期督促检查将根据各地工作进展情况而展开。督促检查应有记录，并作为扶持资金拨付的重要依据。少数民族乡所在县就业局应督促少数民族乡工作落实到位、人员责任到位、平台项目建设到位、转移培训成效到位。少数民族乡应保存好各项原始资料，特别是要按相关要求留存培训记录、学员档案、就业记录等，主动接受督促检查。今年12月20日前各少数民族乡要会同所在县就业局将今年平台建设和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情况报省就业局。

对工作做好做实的少数民族乡，省厅将安排专项就业资金予以援助。平台建设援助资金将从省本级就业资金中予以安排，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资金将从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中予以安排。

辅导员就业工作计划和方案篇四

为进一步加强就业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工作，有效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根据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下发的《关于做好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工作的通知》徐劳就管〔xxxx〕4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坚持以人为本，大力开发就业岗位，不断提高就业再就业的稳定性，积极主动帮扶就业困难人员，着力解决就业困难人员就业问题。

按照《江苏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经各县(市)、区就业管理机构认定的，具有一定就业能力和就业愿望的下列人员：

- (一) 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
- (二) 女40周岁以上、男50周岁以上的；
- (三) 特困职工家庭的；
- (四) 残疾的；
- (五) 城镇零就业家庭和农村零转移家庭的；
- (六) 连续失业1年以上的；
- (七) 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的被征地农民；
- (八) 优抚对象家庭的；
- (九) 军队退役的；
- (十) 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的。

就业帮扶，真情相助，不让一个困难人员掉队。

（一）组织摸底调查。各街道、社区人社服务平台应夯实就业困难人员登记认定这一基础性工作，转变服务理念，改变服务方式，变被动服务为主动服务。要深入辖区开展走访和入户调查，确保调查摸底不漏一户、不漏一人、不漏一项，全面掌握辖区内就业困难人员的基本情况，做到“六清”即：基本情况清、困难类别清、家庭状况清、援助需求清、参保情况清、政策享受清。

（二）就业岗位推荐服务。各街道、社区人社服务平台要广泛搜集用工信息，建立就业岗位信息库。对就业援助对象登记认定、培训意愿、求职意向要重点摸清，为援助对象铺好路，架好桥。

（三）困难群体服务。各街道、社区人社服务平台要掌握尚未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与“零就业家庭”人员的具体数目和实际情况，为每一位援助对象制定一份有针对性的援助计划，要确保零就业家庭中至少有一人就业。要根据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愿望、求职意向、培训要求及家庭生活等每一位援助对象的需求和特点，研究制定个性化的援助方案，涉及安排专门的服务路径和援助措施，建立“一人（家）一策”就业援助台帐，做到“随时出现、随时帮扶”。定期开展“回访本人、回访家庭、回访单位”的三回访活动，及时掌握变化情况，帮助落实相关政策，促进就业困难人员稳定就业，对回访中发现的再失业人员纳入日常援助计划中，并重新调整援助方案，及时进行帮扶。对失业人员、困难人员按月进行跟踪走访，将走访内容记录完整，根据走访信息及时调整援助方案。

（四）技能培训服务。各街道、社区人社服务平台要摸清就业困难群体技能培训实际需求，根据困难人员的自身条件和培训意愿，积极推荐参加职业技能培训，重点开展“订单式”培训，力争经过培训的人员都能掌握相应的职业技能，

实现稳定就业。

（五）定期举办招聘活动。各街道要定期举办“就业超市”进社区活动，把最新的岗位信息通过线上线下两种形式推送给就业援助对象。要组织实施“就业援助月”、“高校毕业生就业援助月”等各类专场招聘活动，让就业困难群体能在家门口享受就业援助服务，有效的帮助困难群体实现就业。

（六）落实各项补贴。对已经灵活就业的困难人员，鼓励其参加社会保险，并帮助申报社保补贴。对在公益性岗位上安置的就业困难人员，及时申报岗位补贴。

（七）开展政策宣传。加大政策宣传力度，通过入公告栏、社区微信群、电子屏、入户宣传等多种途径广泛宣传就业政策。

（八）认真总结上报。要重点总结在帮扶困难群体中的就业援助工作亮点方法，对活动中取得的新经验、新亮点、新举措要及时总结上报，区人社局将适时通报推广。

辅导员就业工作计划和方案篇五

为做好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关系群众冷暖，关系民生底线。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深入落实全省稳就业工作推进会议精神，按照《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民政厅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转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开展就业援助“暖心活动”的通知〉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xx〕753号）文件要求，我市将于本月起开展就业援助“暖心活动”专项活动，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援助暖民心，就业解民忧

20xx年8月—10月

（一）“4050”人员：女性满40周岁及以上、男性满50周岁及以上的国有、集体企业失业人员。

（二）“零就业”家庭成员：城市居民家庭中，法定劳动年龄内均处于失业状态的家庭成员。

（三）长期失业人员：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且失业一年以上的城镇其他失业人员。

（四）家庭困难、靠借贷上学的农村高校毕业生。

（五）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含高等特教学院全日制本专科残疾人毕业生）。

通过开展走访服务对象，摸清就业现状底数，开展集中帮扶等系列活 动，帮助服务对象了解就业援助政策措施、掌握申请就业服务方法流程，使其中有就业需求的都能得到就业服务、符合条件的都能享受就业援助政策，做到应知尽知、应享尽享。让未就业援助对象尽快就业创业或投入到就业准备活动中，进一步增强就业援助对象的稳定性。健全完善就业机制，巩固拓展援助成效，关心关爱就业困难人员的工作合力不断凝聚，让就业困难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怀，不断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摸清底数，建立帮扶清单

各县（市、区）要通过上门入户，全面掌握人员构成情况、就业意愿、专业技能等，做到人员底数清、就业状态清、就业意愿清、服务需求清，为精准帮扶提供数据支撑。通过开展失业人员登记、重点群体与低保家庭、持证残疾人数据比对，梳理年龄、失业时长等基本信息，及时将符合条件人员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做到“应认尽认”。制定帮扶清单，实施“一人一策”援助计划。

（二）挖掘岗位，拓宽就业渠道

各县（市、区）要深入各用人单位，广泛收集适合服务对象的就业岗位信息，建立岗位信息库，为实施就业援助做好准备。依托社区、乡村开发收集一批便民服务岗位，方便困难群众就近就业。动员辖区内经营业绩好、社会责任感强的企业开发对技能、学历、年龄不作特别要求的岗位，拓展困难群众就业渠道。面向确实难以通过市场渠道实现就业的困难群众，开发一批低门槛、有保障的“爱心岗位”。

（三）分门别类，实施精准服务

各县（市、区）要针对就业困难群体的特点，围绕困难群众的不同就业需求，精准施策。对就业意愿不足的，利用微信公众号□app等点对点渠道，推送政策宣讲和职业指导，帮助提振信心，合理规划求职方向；对有培训需求的，提供职业技能培训信息，推荐培训项目；对有就业意愿的，对照帮扶清单和岗位信息库，提供适合的岗位信息；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用人单位，落实就业援助各项补贴政策，鼓励困难群众灵活就业、自主创业，鼓励用人单位吸纳困难群众就业。落实灵活就业社保补贴政策，鼓励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安排

各县（市、区）要高度重视此项活动，提高政治站位，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分工，加强工作保障和组织实施，确保活动顺利开展。要加强配合，协同推进，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具体举措，优先保障就业援助工作政策和资金需要。要充分发挥各类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街道社区平台和社会组织作用，凝聚各方广泛参与、共同推进。活动期间，要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合理安排活动进展，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等要求，消除隐患，防范风险。

（二）广泛开展宣传，突出工作重点

各县（市、区）要利用微信公众平台、新媒体等媒介，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宣传活动开展情况，在现有的企业微信群、求职招聘群中及时推送消息，进行政策宣传，进一步扩大活动影响力。要大力宣传就业困难人员自主就业、自主创业和用人单位吸纳就业的典型事迹，集中宣传就业援助工作中的特色做法和鲜活经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引导全社会共同关心和支持就业援助工作。

（三）及时总结报送，建立长效机制活动期间，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工作制度。各县（市、区）要指定专人负责统计汇总，上报活动有关情况，做到随时开展、随时报送，做好现场图片、影音资料、新闻线索等资料的留存。市局每个月对各县（市、区）活动开展情况进行通报。

各县（市、区）于8月25日前将实施方案和《20xx年就业援助“暖心活动”联络信息表》上报市局就业促进科，并于每周五报送《就业援助“暖心活动”情况统计表（周调度）》。

活动结束后，要及时总结先进经验，查找问题不足，形成活动总结，包括工作开展情况、活动效果、相关数据、典型案例、意见建议等，于20xx年10月28日前将书面总结报送太原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辅导员就业工作计划和方案篇六

本文是由上传的：开展农民进城就业政策宣传活动的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我县对进城务工农民的管理和就业服务，进一步加大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宣传力度，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贯彻落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xxx市开展农民进城就业政策宣传活动实施的通知》（吉劳社发[]9号）精

神，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是劳动保障部门义不容辞的职责，作为劳动保障部门的一分子，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的高度出发，按照吉劳社发[2005]9号文件的有关要求，切实加强领导，把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作为单位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多形式多方位的宣传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的重要意义，严厉打击侵害农民工权益的行为，在全社会形成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的良好氛围。

二、活动安排按照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的统一部署和安排，结合开展技能岗位对接专项活动及我县实际情况，同时为缓解我县工业园区企业用工难的问题，定于6月16日在我县文化宫门口举行“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暨工业园区企业专场招聘会”活动。

三、活动内容和方式

（一）举办专场招聘会，积极开展有组织劳务输出。主动出击，广泛伸出触角，多方收集各类用工信息，力争收集用工信息达到5000余个；同时通过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及时向社会发布各类用工信息。利用节后民工大量返乡求职的契机，举办专场招聘会，为民工送岗位。

（二）提供劳动保障政策咨询服务，强化农民工维权意识。与我县各劳动保障部门合作，积极开展面向农民工以“劳动保障—为您分忧解愁”为主题的劳动保障政策咨询宣传活动，并现场发放《农民进城就业政策解答》等资料，为农民工提供免费就业服务。各街道、乡镇就业和社会保障事务所在农民工集中居住地或农民集中活动场所，以《省劳动合同条例》、《工伤保险条例》《劳动者维权手册》为重点，开展劳动保障法规政策宣传，向他们提供政策咨询服务和劳务信息。

（三）大力开展宣传，加强信息引导。为有效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我们将加大宣传力度，在县电视台及县广播电台等主要媒体对此项活动作宣传报道。重点宣传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的政策措施；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向农民工发放慰问信，并在交通路口张贴、悬挂宣传横幅，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同时在车站、码头、商业场所等公共场所发放《致全县农民朋友的一封信》、《致全县失业下岗职工一封信》。